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或“公司”）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永泰能源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及公司股本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于 2015 年 8 月 7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12 月 23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十八次会议进行修订，并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10 月 26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由中国证监会受理，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3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3,115.5778 万股（含 123,115.5778 万股）新股。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共向 8 名特定对象发行 1,231,155,778 股 A 股股票，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在限售期内予以锁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股数 (股)	限售期 (月)	限售期 截止日
1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1,758,793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2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753,768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3	天治基金-工商银行-工正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8,140,703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4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 8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5,376,884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5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创盈定增 6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4,917,085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6	兴业财富资产-兴业银行-兴隆 65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23,115,577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7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3,115,577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8	西藏兆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3,977,391	12	2017 年 5 月 30 日
合计		1,231,155,778	--	--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无变化，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12,425,795,326 股，其中：限售股 7,830,140,548 股，无限售股 4,595,654,778 股。

## 二、与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有关的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 8 名认购人除承诺认购股份自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外，无其他特别承诺事项。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非公开发行 8 名认购人严格遵守认购股份相关锁定期限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具体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231,155,778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已全部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剩余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1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1,758,793	2.83	351,758,793	0
2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753,768	1.21	150,753,768	0
3	天治基金-工商银行-工正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8,140,703	1.03	128,140,703	0
4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 8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5,376,884	1.01	125,376,884	0

5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创盈定增 6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4,917,085	1.01	124,917,085	0
6	兴业财富资产-兴业银行-兴隆 65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23,115,577	0.99	123,115,577	0
7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3,115,577	0.99	123,115,577	0
8	西藏兆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3,977,391	0.84	103,977,391	0
<b>合 计</b>		<b>1,231,155,778</b>	<b>9.91</b>	<b>1,231,155,778</b>	<b>0</b>

#### 四、结论性意见

经审慎核查，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本保荐机构就永泰能源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出具如下结论性意见：

1、本次非公开发行 8 名认购人严格遵守了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的各项承诺。


2、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3、本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同意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宜霖

  
胡剑飞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3日